

中国铸造协会文件

中铸协标〔2023〕68号

关于征集《铸造废砂与除尘灰再生及资源化利用可行技术指南》团体标准参编单位的通知

铸造领域各有关单位：

为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化法》、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和民政部发布的《团体标准管理规定》（国标委联【2019】1号）的文件精神，中国铸造协会拟联合行业内相关企业、科研机构、高等院校等单位，全面开展团体标准制修订工作。现针对已立项的《铸造废砂与除尘灰再生及资源化利用可行技术指南》团体标准项目向社会公开征集参编单位，具体事宜通知如下：

一、参与条件

1. 本领域骨干单位，具有标准化工作基础，重视标准化工作，具备一定行业影响力；
2. 参与单位要具有标准编制人员，人员具有较高技术水平和高度责任心；
3. 自愿承担标准编制工作所需的资金、技术和人力支持。

二、参编单位享有的权利

1. 参与标准编制，将在标准前言署上单位名称和起草人姓名；
2. 标准发布后，将免费获取所参与编制的正式标准电子版；
3. 标准编制后，将优先享有参与本标准修订的权利；
4. 参与标准制修订，将优先获得中国铸造协会相关服务。

三、参编单位承担的义务

1. 制定标准工作计划，确定工作任务，安排工作进度；
2. 参加标准起草工作组，参与标准起草；
3. 提供相关资料文件和参考文献；
4. 承担标准起草工作组分配的工作任务；
5. 保证标准的先进性、科学性、实用性和可操作性；
6. 为中铸协团体标准制修订提供工作经费。

四、申请方式

请有意向的单位填写《标准起草单位登记表》（见附件）并加盖公章，于2023年10月30日前将扫描件发邮件至指定人邮箱。

五、联系方式

中国铸造协会标准工作委员会

王 凤 电话：15301322325/010-68418899转639

邮箱：wangfeng@foundry.com.cn

中国铸造协会环保技术与装备分会

刘树生 电话：18911227993/010-68418899转673

邮箱：liushusheng@foundry.com.cn

中国铸造协会铸造砂分会

杨程坤 电话：13381182563/010-68418899转629

邮箱：yangchengkun@foundry.com.cn

附件：标准起草单位登记表



附件

标准起草单位登记表

参编标准名称					
参与性质	<input type="checkbox"/> 负责起草单位		<input type="checkbox"/> 参与起草单位		
单位名称			法人		
起草人			职称/职务		
电话/手机			邮箱		
项目联系人	姓名		性别		职务
	电话		传真		
	手机		邮箱		
单位地址					
主要产品及研究成果(500字以内)					
业务领域(500字以内)					
单位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